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分宜介桥

乙巳年清明已过,偶有机缘,到江西与湖南闲走。散漫而行,毫无主题,竟然到了被称作“大明古村”的新余分宜介桥。

介桥这一袖珍村落,坐落在袁水河畔、分宜县城南的群山翠峰环抱之中,宛如一颗璀璨的明珠镶嵌在此。从这一小小村落曾走出过七位进士、二十余位举人,被有心人概括提炼为“方伯世家”“八世一品”,而最为著名也最为臭名昭著者就是朱明嘉靖朝的一代权臣严嵩,这里也坦然大方不卑不亢而称严嵩故里。

迄今已有900多年历史的介桥,是由一名叫严季津者之子孙繁衍聚居而成的自然村庄。赵宋元祐年间,严恒宦游江西,寄居袁州,其孙严季津定居袁岭北麓的“打铁坑”,被称作介桥严氏始祖。此后,严钧曾在赵宋绍兴年间任户部员外郎。严嵩的高祖严孟衡是一进士,曾为四川布政使,为官刚正清廉。严嵩曾祖严璉、祖父严骥均是一介布衣,并无功名。严嵩的父亲严淮,“能诗,善属对,性严毅”,病逝在1495年,弘治八年,终年43岁。也就是说,严嵩是在祖父、寡母抚养之下,读书成人,王世贞说他是“降生小家子”,严嵩也说自己“臣涉世畸单,起家寒素”“十六而失怙,藐然孤苦之踪,赖祖父抚育以成人”,他有诗句“一官系籍逢多病,数口携家食旧贫”,初仕而贫,潦倒之状,并非虚构。

屋后七峰袁岭秀,门前一水介溪清。暮春时节,阳光明媚,万物蓬勃,绿意盎然。远远便能看到一新建牌坊耸立旷野,颇有气势。牌坊之上,笔墨宛然,夺人眼目。过了牌坊,有一小桥翼然,静卧在一条小溪之上。此溪流应该就是介溪,此桥也就是介桥了。据介桥严氏族谱载,介桥所在地,因山坡长满黄竹曾名之为“黄竹坡”,到元朝末年因地理环境而改称“介桥”,有地理分界之意。介桥西北的谭家边村有股山泉,自西向东流至介桥,与村旁官道相遇,遂折转为一口被称为“介塘”的泉塘,溪水自此被叫作“介溪”,而严嵩也因此而号称“介溪”,溪水继续向东汇入袁河,后又因村民捐资在介溪之上修建一座石桥,村庄便改名“介桥”。

介桥古村坐北朝南,其选址背山面水、负阴抱阳,前有介溪拱翠,后有袁岭揽护,20余棵千年古樟树环绕全村。迄止目前,介桥古村仍有古建筑群40余栋,诸如毓庆堂、瑞竹堂、时中堂、进笏堂、衿褒堂(怡庵公祠)、科甲第等,组成一颇具规模的明清古建筑群。此一古建筑群,有三进式,有喜鹊巢巢式门楼式,有屏亭式,雕龙画凤、古色古香,虽不如皖南西递、宏村等恢弘气派,格局壮阔,却也自有风格,内敛含蓄。毓庆堂有轩廊,轩廊前两屋柱上镶嵌有一对木雕狮子,门前书写“方伯世家”,两侧楹联分别为“介水流长连绵甲第金瓯固,笏峰俊秀璀璨人文玉树芳”。誉庆堂厅堂有三进,中间有粗大厚实的木板隔离,堂内悬挂众多匾额,引人仰望。

站立介桥之上,整个村落井然有序,栉比鳞次,宛如画卷展现眼前。穿行在介桥古村之内的一栋栋斑驳陆离、青砖灰瓦的明清建筑间,会给人穿越历史置身桃源的恍惚之感。介桥村口株株盘根错节的古樟,宛如无数双“脚”扎根大地,虬枝盘旋,浓荫如盖,傲然屹立。有人娴熟细致地说着

从小到大的,我的兴趣一直非常广泛,性格也很要强,画画、书法、写作,必须样样出色才行,结果往往事与愿违。

那年,高考临近,每次模拟考试,我的成绩都在班级垫底。压力让心高气傲的我无比沮丧,一度心灰意冷,以致不想参加高考。

周末,我逃回了家。在屋后一块棉花地里,望见父亲站在棉树丛中,拿着剪刀麻利地修剪棉花枝叶。衬衣被汗水浸透,紧紧地贴在父亲的背上,我远远地注视着,心里说不出的难过。

一会儿,父亲弯腰用草绳把剪下的枝叶捆起来。就在这时,他看见了我,顿时神情很惊讶,朝我大喊:“你咋回来了啊?”我低着头,沉默不语,摆弄狗尾巴的双手不停地颤抖。我实在不敢看父亲被骄阳晒烤得如黑炭般的脸。父亲见我良久没吱声,匆忙跑到我身旁,把自己头顶的草帽摘下,扣在我的头上,关切地问:“是不是没了生活费?”我压低声音,快速地说了句:“我不参加高考了。”

父亲的表情顷刻凝固。原以为他会对我吼叫,甚至拿起棉花枝抽我一顿。我做好一切准备,可他却意外地轻声细语问我:“为什么?”我仍然不敢抬头,兀自一五一十地把心事告诉了

这一村落的来历与历代人物,说到庄姓与严姓的渊源、与楚王的牵连。此时此刻,驻足介桥,瞑目沉思,当年还是黄发垂髫的严嵩在祖父的带领下,就在这样的乡村氛围中,读书求知,孜孜不倦,谋求有一天前往京城,飞黄腾达。

1480年,成化十六年正月二十日,严嵩在此出生。他少有神童之名,19岁在南昌中举,26岁在京城得中进士第五名并入翰林。此后的严嵩并没有扶摇直上平步青云,他中进士之后,因种种原因在分宜蛰居十载。此后的仕途也并非一帆风顺。介桥闲居,他写下不少诗文,也与李梦阳、何景明等多有来往,甚至与王阳明也并非泛泛之交。1521年,严嵩到南京任职。当时南京,称作留都,并无多少紧要工作,严嵩在此诗酒风流,寄情山水,就燕子矶、雨花台、清凉山、谷林寺等,他都有大量诗文。五年之后,严嵩北上京城,开始在首都政坛呼风唤雨,崭露头角。嘉靖十年,严嵩离开北京,再到南京,开启他在南京的第二任期。这一五年盘桓,虽然仍是闲居,严嵩却已经位居尚书,完全具备入阁资格大显身手了。嘉靖十五年,1536年,严嵩自石头城下再次进京,已经年近花甲的严嵩躊躇满志。

严嵩自1542年任武英殿大学士,入值文渊阁,先后执掌礼部、吏部等,进而于1544年嘉靖二十三年升任首辅,到他1562年被罢免,身居要津二十余载,严嵩严世蕃父子屡兴大狱,诛杀多人,权倾朝野,势焰熏天,令人侧目。

1565年,嘉靖四十四年,严世蕃被判斩首。年过八旬的严嵩被没收家产,削官还乡。回乡之后的严嵩,无家可归。据说,他或栖身介桥墓舍,或在介桥一关帝庙内遮风挡雨,孤独寂寞,贫病交加。1567年,隆庆元年,严嵩在贫病交加中去世,终年八十有七。他在死前说,“平生报国惟忠赤,身死从人说是非”。严嵩之死,既无棺木下葬,更无人前来吊唁。张居正听闻严嵩如此落幕,于心不忍,责成分宜有关方面为之安葬。事后,张居正还致函分宜“四套班子”的主要负责人,予以称赞:“闻故相严公已葬,公阴德及于枯骨矣,使死而知也,当何如其为报哉?”

有人严苛评论严嵩“无他才略,惟一意媚上窃权罔利”。嘉万时期的陆树声则说:“分宜(严嵩)机肠满腹,急则嫁祸于人,观其挤贵溪(夏言)于死地,其智计诡矣。卒之子陷大戮,籍录其产,身不能庇一椽,故曰张机者陷于机,设险者死于险。”《明史》将严嵩列入《奸臣传》,让他与胡惟庸、陈瑛、温体仁、周延儒、马士英等比肩而立。但,为何没有魏忠贤?

严嵩既在嘉靖朝政治舞台呼风唤雨,又是名重一时的诗人书家,他著有《钤山堂集》《南宮奏议》《历官表奏》《嘉靖奏对录》《直庐稿》《南还稿》等。至今在北京地区、山东曲阜孔庙、杭州西湖、辽宁锦州、天津独乐寺等地仍有严嵩的书法手迹留存。

介桥,除了严嵩、严孟衡外,还有抗倭英雄严绍庭、江西首位武进士严从云等青史有名。如今介桥的竹坡公祠贴有“分宜县廉政文化教育教学点”标牌、毓庆堂后也设有“严嵩史料馆”。来去匆匆,也不知道,分宜严嵩墓地的青草是否繁茂依旧?

他。父亲顺势在我身旁坐下,点燃一根香烟。沉默了好久后,他突然指着旁边一捆棉花枝,憨笑地问我:“知道为什么我要剪下这些枝叶吗?”我无精打采地摇摇头,心里也正纳闷。

父亲猛地吸了口香烟,很平静地说:“这些枝叶在棉树上是多余的,影响着整株棉树结苞开花。每株棉树有三五枝就好,这样养分会集中起来,才能结出更多的花苞。所以,每年我都得剪掉一些多余的棉枝。”听了父亲的话,我静静站立在田间,若有所思。阵阵微风吹过,这片棉花树,因为枝叶稀少,每枝都摇曳弄姿,尽情享受清风的抚摸。望着眼前的景象,我的心仿佛涌进一片阳光,透亮了许多……

第二天,我重新回到学校,将学习以外的兴趣抛下……当年八月,我收到了一所专科院校的录取通知书。

如今,我一直铭记着父亲的那番话,他用朴实的务农经验教会了我终身受益的生活哲学:我们每个人都是一株棉树。当生活中各种枝叶繁茂地疯长时,应立即有选择地剪去一些,让所有精力都集中在关键的几枝上。而后用心地浇灌栽培,这样我们的“棉枝”,才能开出更饱满的花朵。人生亦如一株棉树,删繁就简方为真。

怀想绝代江鲜

□南京李泳

早些年,每到五月,便是长江鲥鱼上市的季节。而今,鲥鱼的影子只在人们记忆的长河里游荡。

印象中,鲥鱼性子娇嫩,肉质亦特别鲜嫩,一离水就死,其鳞片富有脂膏,味道异常鲜美,因此,鲥鱼素有“长江第一味”“江鲜中的天花板”之美誉。每年五、六月间,鲥鱼群游到长江中下游一带产卵,出生后的鱼苗,凭借着本能天性,顺着江水东游至大海,然后便在海里生活,待到成年之后,再洄游到长江繁殖后代。一年一次的生命旅程中,一不小心,鲥鱼们便成了人们餐桌上的美味。

尤其到了端午节前后,正是鲥鱼肥美之时。这个时候的鲥鱼一般体长约40厘米,其肉质细嫩无比。宋代著名诗人苏东坡,这位风雅老饕,尝到仙物,立马便有仙句,他曾写诗赞曰:“芽姜紫醋炙鲥鱼,雪碗擎来二尺余。尚有桃花春气在,此中风味胜莼鲈。”清代著名书画家、文学家郑板桥亦有诗曰:“江南鲜笋趁鲥鱼,烂煮春风三月初。分付厨人休斫尽,清光留此照摊书”。

鲥鱼把身上的鳞片看得比其生命还重要。彼时,沿江渔民都有一种说法,鲥鱼为何一离水就不动?因为它怕身上润滑如玉、银光闪闪的鱼鳞会甩掉。所以,在食客们的餐桌上,不失一鳞一片的鲥鱼,方称得上顶流上品。蒸熟后的鱼鳞,宛如银亮的盔甲片,伸箸轻轻微动,鱼鳞便会从鱼身脱离开来,把鱼鳞在鱼汁中蘸一蘸,然后送进嘴里喝下,须臾间便会产生软嫩、丝滑、鲜香之感觉,再吃那白皙的嫩肉,味道更是难以言表,用鲜、嫩、肥、美四个字来形容,似乎是远远不够的。倘若将河豚比着米芾的行书《蜀素帖》,那么鲥鱼便是颜鲁公的大楷《多宝塔》;如果说河豚是金庸笔下的黄药师,那么鲥鱼则是洪七公了。其实在许多人的心目中,河豚,鲜得近乎邪,以涉险胜出,而鲥鱼,则香得堂堂正正,一派大家风味。

那年,在一个饭局上,我偶遇一位在餐饮界久负盛名的厨师朋友,当我们谈及鲥鱼之美味时,他随口向我举了这样一个例子,说当年有一位吃鲥鱼的通家,穷尽心力,竟然生生想出个绝法,将鲥鱼鳞一片片挑下,轻针细线穿了,甲衣似的披在鱼身,然后上笼清蒸,食时用筷子挑去透明的鳞片甲衣,这种做法的鲥鱼有鱼鳞之鲜美却无鱼鳞之碍口……

我闻之笑了笑,当时就在默默地想,能够花这份心思煮食一条鱼的人,比之当年著名作家陆文夫先生在《美食家》里描写的那个每日大清早起来,第一桩事就是赶到朱鸿兴面馆,吃早晨刚熬好的头道骨汤下的头汤面的朱自治,好像亦毫不逊色啊。

在我们老家,小满之后便有食苦菜的习俗。其一,此时的苦菜一枝独秀,最为鲜美。其二,食苦菜可以补食粮之不足。在过去,青黄不接的日子最难过,瓦缸里陈粮见底,新粮未收,百姓只得另想办法,食苦菜等野菜来解决粮荒。而苦菜适应性极强,南北方都能生长,遍布于荒地、山坡、沙滩、路旁、沟边、田野及草丛,民间有“春风吹,苦菜长,荒滩野地是粮仓”的歌谣。其三,吃苦防暑。小满时节,我国大部分地区已相继进入夏季高温天气,人们很容易出现燥热症状,甚至中暑,而苦菜有清热解毒、降火养心之功效,民间有“多吃苦,防中暑”的说法。其四,多吃苦,才能不觉苦。过了小满,小麦就成熟了,农村便进入三夏大忙季节,夏收夏种忙得不亦乐乎。农村老人常说:小满节气先吃顿苦菜,后面的苦也就都能挨过去了。因此我们当地有句谚语:“小满食苦,一夏不苦。”

苦菜是民间的俗称,医学上叫“败酱草”。其叶片大,叶似蛇形。它茎秆脆,开黄花,苦中带涩,涩中带甜,新鲜爽口。从中医角度说,食用苦菜益处诸多:苦菜营养丰富,富含人体中所需要的胡萝卜素、维生素C以及钾盐、钙盐等,常服安心益气、增强体力;苦菜还有清热解毒、消炎杀菌之功效。因此我们当地还有另一句谚语:“苦菜花香,常吃身体硬邦邦;苦菜叶苦,苦吃好比人参补。”

现在人们的生活好了,苦菜成为人们餐桌上的稀罕物,甚至成为酒店里的上等佳肴。人们到田野里挖来苦菜,用开水烫后,凉拌、做汤、炒食或者拌面蒸成菜馍馍食用。诗人刘长卿有一首写食用苦菜的诗:“昨夜玉盘沉大江,夜来忽梦荠麦香。时人但只餐中饱,莫忘旧时苦菜黄。”炎炎夏日,多食苦菜苦瓜,除了有益身体健康,也是在提醒告诫我们自已:吃饱饭的日子来之不易,莫忘了靠苦菜度日的艰难岁月,要珍惜粮食,珍惜当下的美好幸福生活。

□陕西汉中姜海霞

赶考的棉树

□南京王振羽

□安徽合肥汪亭